（9）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投标人为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的应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自行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，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；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，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“建筑业”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)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汉滨区县河镇人民政府 的（项目名称）汉滨区县河镇黄洋河毛坝田园人行索桥维修加固工程（二期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汉滨区县河镇黄洋河毛坝田园人行索桥维修加固工程（二期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**建筑业** 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陕西旗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 ，从业人员 17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214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98.3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 陕西旗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（加盖公章）

日 期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

注：

1.建筑业。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，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，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2.上述标准参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，大型、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，否则下划一档；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。